

# 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德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承发改价格〔2022〕659号

## 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德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规范调整巡游出租车运价和完善油运 联动机制的通知

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局，高新区经发局，市区巡游出租车经营者：

为规范中心城区巡游出租车运价，完善市区巡游出租车油运联动机制，促进巡游出租车行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河北省定价目录》等有关规定，在依法履行成本调查、价格听证等程序的基础上，报经市政府常务会议批准，决定规范调整中心城区巡游出租车运价和完善市区巡游出租车油运联动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关于中心城区巡游出租车运价规定



(一) 起步价由 6 元每两公里调整为 7 元每两公里。

(二) 车公里运价：排气量在 1.6L(含) 以上的五座小轿车车公里运价核定为 1.8 元；排气量在 1.6L 以下的五座小轿车车公里运价核定为 1.6 元。

(三) 新能源巡游出租车(电车)和清洁燃料巡游出租车(燃气车)价格，参照排气量 1.6L(含) 以上的燃油五座小轿车的相关标准执行。当新能源巡游出租车(电车)和清洁燃料巡游出租车(燃气车)数量超过巡游出租车总量的 30% 时，重新确定价格政策。

(四) 候时费：等候 5 分钟按 1.80 元计费。

(五) 夜间服务费：晚 23 时(含) 至次日 5 时前为夜间服务时间，每车公里运价加收 0.2 元。

(六) 空驶费：超过 5 公里，按车公里 0.90 元加收(夜间服务时间另加 0.10 元)。

(七) 包车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 巡游出租车通过道路桥梁、隧道等需要单独缴费的，费用由乘客负担。

## 二、关于市区巡游出租车油运联动机制规定

### (一) 市区巡游出租车联动机制规定

1. 基期价格：以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 92#汽油价格为依据，联动基期价格为 6.51 元每升。

2. 联动标准：92#汽油价格在 6.51 元每升(含) 至 7.91 元每升区间内，且价格稳定在 6.51 元每升及以上时间达到 1 个月时，开始加收 1 元/车次燃油附加费；92#汽油价格在 7.91



元每升（含）至 9.31 元每升区间内，且价格稳定在 7.91 元每升及以上时间达到 1 个月时，开始加收 2 元/车次燃油附加费；以下依次类推。当油价回落低于上述标准时，燃油附加费相应减少或取消。

3. 联动周期：以 1 年为联动周期，全部更换为智能计价器后，联动周期为 6 个月。

4. 其它规定：实行联动额滚动使用，联动额累加或累减用于增加或抵扣下一周期联动额。

## （二）市区巡游出租车联动机制的实施

市发改委负责成品油加权平均价格的计算工作，并按季度在市发改委门户网站公示。成品油价格达到联动启动点和相关要求后，由市发改委会同市交通运输局发布文件，向社会公布联动标准。

## 三、相关要求

（一）做好政策宣传。巡游出租车经营者应严格按照上述标准在车内醒目位置明码标价，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同时，要认真做好运价调整的宣传解释工作，确保政策平稳实施。

（二）及时调整计价器。巡游出租车经营者应按要求及时调整计价器，已完成计价器运价调整的巡游出租车按新运价标准执行，未完成计价器调整的按原运价标准执行。

（三）加强行业自律。巡游出租车经营者应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规定，强化服务意识，规范经营行为，不断提高巡游出租车业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本通知自 2022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有效期三年。《承德市物价局关于调整我市市区出租车运价的通知》（承价字〔2010〕2 号）、《承德市物价局承德市交通局关于调整出租汽车旅客运价标准的通知》（承政价字〔1998〕24 号）、《承德市物价局承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调整市区出租车运价的通告》（2010 年 1 月 4 日）、《承德市交通运输局承德市物价局关于变更出租车燃油附加费收取方式的通知》（承交〔2018〕326 号）同时废止。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抄 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税务局、市网信办、市信访局。

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印发